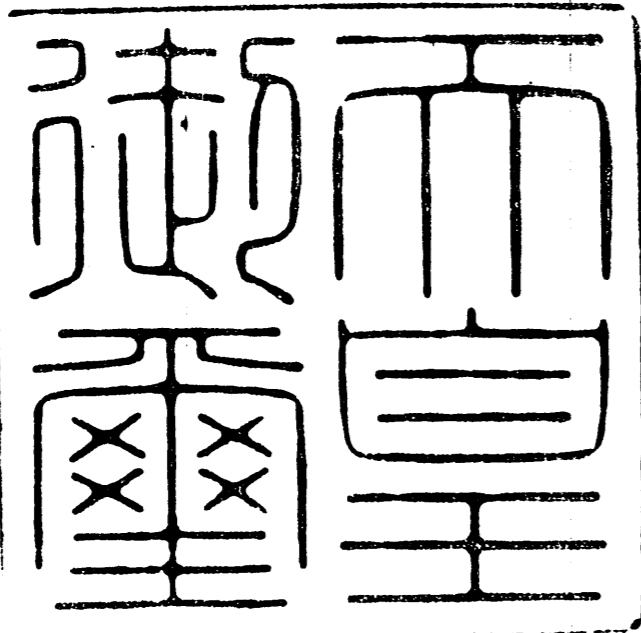


勅令第三百七十二號

朕遞信局官制中改正ノ件ヲ裁可シ  
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

裕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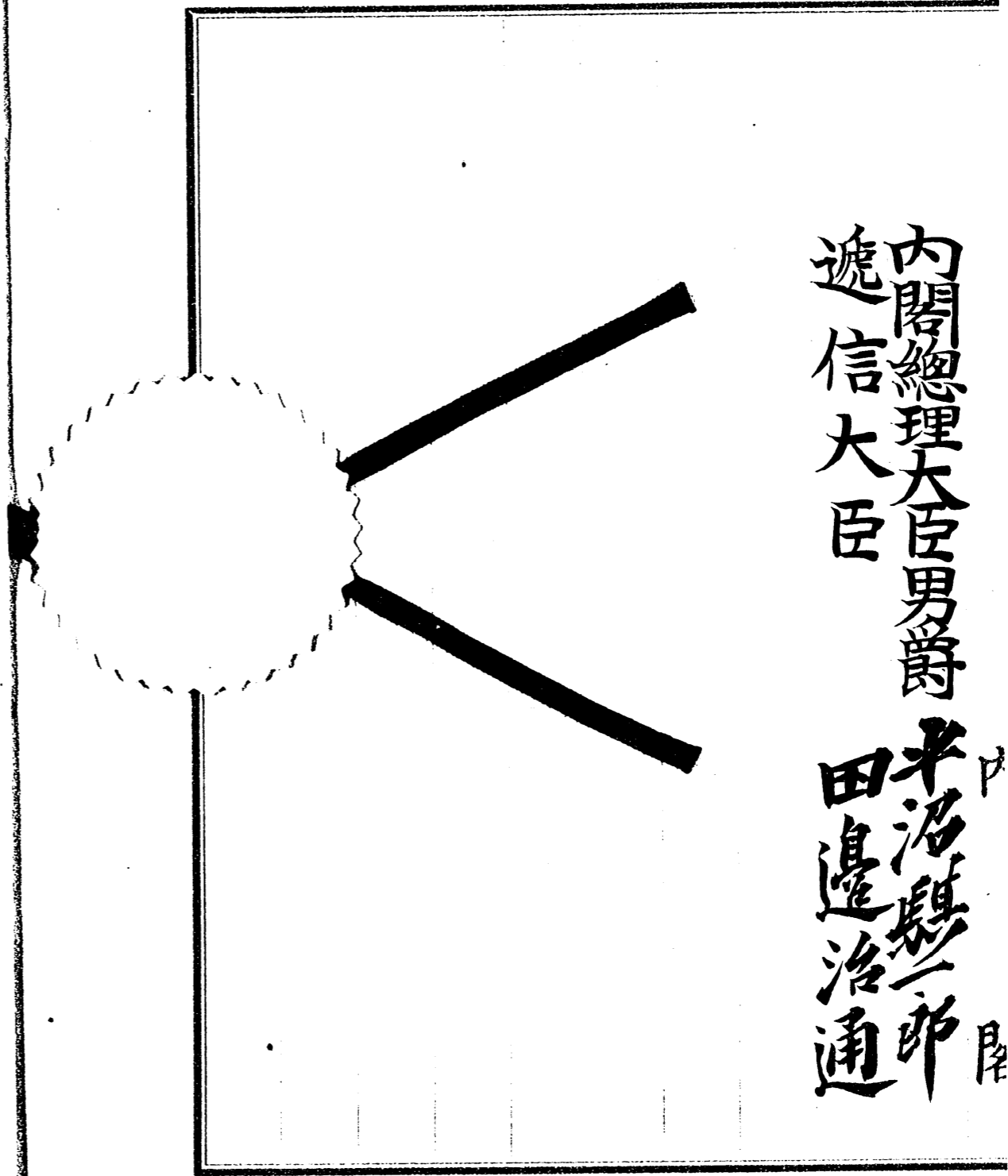


昭和十四年六月九日

日

月

内閣總理大臣男爵 平沼騏一郎  
逓信大臣 田邊治通



勅令第三百七十二號

逓信局官制中左ノ通改正ス

第一條第一項中「電信及電話ノ管理ニ關スル事務、」ノ下ニ「電力  
管理法ニ依ル電力ノ管理ニ關スル事務、電氣ノ取締ニ關スル事務、」  
ヲ加フ

第四條中「事務官 專任三十四人」ヲ「事務官 專任三十八人」ニ、  
「技師 專任百五十人」ヲ「技師 專任百五十五人」ニ、「書記  
專任二千六百八人」ヲ「書記 專任二千六百十八人」ニ、「技手  
專任二千二百十一人」ヲ「技手 專任二千二百九人」ニ、「書記補  
專任千六百十八人」ヲ「書記補 專任千六百四十九人」ニ改ム

附 則

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

印

閣